

洱源县洱海流域管理局文件

洱管专〔2019〕6号

洱源县洱海流域管理局关于对政协洱源县九届 三次会议第 32 号提案的答复

李琼慧、杨慧娟委员：

您二位提出的关于加快修复各镇乡因铺设污水收集管网需求被挖开道路的提案，已交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项目进展情况

洱源县（洱海流域）城镇及村落污水收集处理工程自 2017 年 4 月正式开工建设以来，洱源县委、县政府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坚决落实省州党委、政府关于洱海保护治理项目提速推

进的决策部署，采取超常规措施，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财力，采取倒排工期、挂图作战等方式，同步推进一期、二期工程建设，为全面实现截污治污目标付出了巨大努力。截止目前，累计铺设截污管网 892 公里；新建的县城第二、右所、大庄、三营、牛街、凤羽污水处理厂均已完成建设和调试并实现自动化运行、达标出水，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通过环保验收，于 2019 年 6 月完成实体初验；新建的 53 座污水处理站均已完成建设和调试并实现自动化运行、达标出水，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通过环保验收，于 2019 年 6 月完成实体初验；提升改造的 57 座原建和新建村落污水处理系统（提升改造 17 座，并网 29 座，保留 11 座），目前均已完工，实现正常运行并达标出水；县城第二污水处理厂扩容、出水水质提升工程目前已完成主体结构建设、设备安装及联动调试工作，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实现出水，出水水质达到地表水Ⅲ类（湖、库）标准；经多轮排查整改，流域六镇乡目前共建设化粪池 46024 口（其中一体罐 37912 口，农户自建 8112 口），原建污水收集罐 1407 口、污水收集池 1281 座，农户化粪池接入管网 44316 户。为实现截污治污全覆盖、污水全收集的目标，目前流域六镇乡正在开展化粪池建设及接户管安装的扫尾及难点歼灭工作，确保流域范围内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二、路面恢复情况

我指挥部对文明施工、安全生产工作、以及项目的进展和工程质量非常重视，经过 2018 年“6.30”百日攻坚大混战、以及 2019 年的“八大攻坚战”、截污治污歼灭战等，每一次都经过严密的安排和部署，特别针对路面恢复滞后、恢复质量差的问题，每次会议都特别提出，并作为单一问题来研究和部署。另外，指挥部在日常巡查、开会时也多次以口头以及文件形式进行要求，对于路面开挖村落，在管网埋设完成，达到路面恢复要求后立刻进行恢

复，如不能恢复的，也需要在开挖点填充泥土、碎石等，尽量减少对村民造成的影响。

项目前期，由于工期紧，任务重，在全县洱海流域6镇乡同时开工，全面推进，点多面广，以及为确保工程质量，路面需经过一段时间自然沉降才能进行恢复，同时，部分村落由于施工中与村民发生矛盾导致村民阻工等原因，导致部分地区路面恢复迟缓，影响了交通秩序和群众生产生活。

截止目前，除三营的黄龙、古城、常乐几个自然村正在加快社会协调工作外，其余各施工片区的路面均已恢复。另外，针对部分村庄路面恢复质量差的问题，指挥部也已要求镇乡加排查力度，对路面恢复质量差的问题及时移交项目公司进行整改。

三、下步工作重点

在下一步工作中，县PPP项目指挥部将进一步坚定信心、强化措施、攻坚克难，坚决打赢截污治污歼灭战，重点抓好以下四个方面工作：

（一）加快推进工程建设扫尾工作。一是切实加强督促力度，一鼓作气、加快推进工程建设收尾工作，尽快完成县城第二污水处理厂备用电源线路架设、原建村落污水收集处理设施改造提升、道路恢复等扫尾工作；二是积极督促县流域管理局及施工单位，加强流域山区截污治污工程施工力量，加大社会协调力度，确保工程按时限要求顺利推进。

（二）加快完成管网排查整改工作。一是督促项目公司全力开展好管网排查整改工作，特别是在对重点区域开展重点排查的同时，不留死角地对其它区域进行排查整改，确保污水处理产站进水浓度稳步回升、截污治污体系高效运行；二是坚持截污治污歼灭战工作例会制度，督促好各相关单位开展好歼灭战工作，特别是督促流域六镇乡开展好农户污水收集歼灭战工作，及时协调

解决遇到困难问题，确保流域内农户污水“来清去明”；三是督促好相关单位及企业做好截污治污体系排查整改的痕迹材料的收集整理工作，将档案材料作为工作开展的重要依据。

（三）完善截污治污体系建后管理工作。一是督促州生态环境局洱源分局、县住建局及截污治污管理中心尽快完成《截污治污体系监管方案》的报批工作，并切实履职尽责，确保工程建后监督管理工作有序进行；二是协同有关部门尽快完成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工作，保障截污治污设施正常运行维护；三是严格督促好项目公司做好运行管理工作，确保截污治污体系规范运行，经得起各级各部门的督察检查。

（四）全力做好验收结算。及时组织项目建设五方责任主体，通过核对台账资料、实地查验、隐蔽工程随机开挖抽验等方式，全面开展项目验收、结算审计等工作，规范完善项目验收结算相关手续，确保在既定时限内完成实体性验收工作并加快推进程序性验收工作。

（五）加快完成工程实体性验收工作。在加快工程建设扫尾及排查整改的同时，督促各责任主体完善相关手续和资料，抓实工程验收工作，确保9月30日前完成截污治污工程污水处理站的实体性验收工作；12月31日前完成截污管网的实体性验收工作。

洱源县洱海流域管理局

2019年9月26日

（联系人及电话：杨旺宇 0872-5126799）

抄送：县政协提案委、县政府办公室。

洱源县洱海流域管理局

2019年9月26日